

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肇庆市万里旺实业有限公司不饱和树脂生产线升级技术改造项目安全验收评价	报告提交时间	2023 年 10 月 31 日
现场勘查人员	曾宪雄、熊昆	现场勘查时间	2023 年 7 月 4 日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并以文字、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总平布置、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项目组长	曾宪雄	项目组成员	熊昆、林文海、肖云玲、劳业来、赵飞云
报告编制人	曾宪雄、熊昆	报告审核人	李福春
技术负责人	罗伟雄	过程控制负责人	罗欣然

项目简介

(1) 项目情况

肇庆市万里旺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5 月 20 日，已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200774037384U），住所位于肇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园，法定代表人：晏华建，注册资金：伍百万美元，是一家主要生产销售不饱和和聚酯树脂等产品的有限公司。

该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已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书编号：（粤肇）WH 安许证字（2022）43 号），许可范围：含易燃溶剂的树脂、油漆、辅助材料、涂料等制品[闭杯闪点≤60℃]（2828），不饱和聚酯树脂（2828），（生产场所地址与注册地址一致；生产能力：不饱和和聚酯树脂为 30000 吨/年），有效期为 2022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7 日。

为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该公司已取得《广东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103-441284-04-02-156434），项目名称：肇庆市万里旺实业有限公司不饱和树脂生产线升级技术改造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对《广东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证》进行变更，经肇庆高新区经济贸易和科技局同意，取得《广东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证变更函》（（2021）1141 号），于 2022 年 7 月 4 日对《广东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证》进行变更，经肇庆高新区经济贸易和科技局同意，取得《广东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证变更函》（（2022）2910 号），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对《广东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证》进行变更，经肇庆高新区经济贸易和科技局同意，取得《广东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证变更函》（（2022）3475 号），建设规模及内容：在原有产业基础上，拟建设液体顺酐罐环保设备一批，将原拟生产 UV 树脂设备改建为不饱和和聚酯树脂生产设备，提升原不饱和和聚酯树脂生产设备的使用安全性能；改造完成后设备使用更安全环保，不饱和和聚酯树脂产品产能维持审批产量年产 50000 吨不变（原 UV 树脂生产设备年设计产能为 15000 吨，改为不饱和和聚酯树脂后年产能为 20000 吨，原不饱和和聚酯树脂生产设备实际年产能为 30000 吨），不增加现有产能及产品品种。

该项目具体技改内容如下：在一车间内改造 3 台反应釜、2 台兑稀釜（反应釜及兑稀釜均为原有设备，新增顺酐管道、苯乙烯管道），新增 90m³ 顺酐储罐、泄爆罐等其配套设备，生产能力为不饱和和聚酯树脂 20000 吨/年。本次评价的技改内容不包括《广东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证变更函》（（2022）3475 号）建设规模及内容上的环保设备一批的建设。改造后的设备用于生产不饱和和聚酯树脂，产能为 20000 吨/年。根据《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版）》（2022 年调整），产品不饱和和聚酯树脂（目录序号 2828）属于危险化学品，该项目属于危险化学品生产项目。

该项目于 2023 年 5 月 9 日取得《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试生产（使用）方案备案告知书》（肇危化项目备字（2023）3 号），试生产期限为 2023 年 5 月 9 日至 2023 年 11 月 8 日，根据《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2012 年 1 月 30 日 国家安监总局令第 45 号公布 根据 2015 年 5 月 27 日 国家安监总局令第 79 号修正）、《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粤应急规（2023）2 号）等有关规定，现该项目申请竣工验收。验收后，该公司不饱和和聚酯树脂的生产能力由 30000 吨/年变更为 50000 吨/年。本报告主要沿用该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篇采用的设计依据进行验收。

(2) 项目评价结论

肇庆市万里旺实业有限公司不饱和树脂生产线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安全设施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与之配套的安全设施符合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有关规定，具备安全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肇庆市万里旺实业有限公司不饱和树脂生产线升级技术改造项目安全验收评价
现场勘察影像：

